

## 一、符合特定资格条件（如有）的有关证明材料

### 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宁市市容事务服务中心的2026年广场鲜花换种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广场鲜花换种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广西泰霖园林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2260.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18.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 广西泰霖园林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8日

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## (二) 关于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承诺函

致：南宁市市容事务服务中心、广西卓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 2026年广场鲜花换种采购项目 项目（项目编号：NNZC2026-G3-990158-ZLGC）的采购活动。根据“招标公告”第二点规定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，我单位承诺符合并满足如下条款：

1. 我单位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
2. 我单位满足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（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）

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

3. 我单位满足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无；

4. 我单位满足本项目的特定条件：无；

5. 我单位与其他参加该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供应商，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，且与其他参加该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供应商，单位负责人不存在直接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。我单位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。

6.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[www.creditchina.gov.cn]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([www.ccgp.gov.cn](http://www.ccgp.gov.cn))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。

特此承诺！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：广西泰霖园林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8日